

#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永应急〔2023〕14号

##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3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工作要点》经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各自职责,细化工作举措,将各项工作抓实抓细。

请各科室、各单位每月25日前将贯彻落实情况报送局办公室。

(此件主动公开)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  
2023年4月3日



#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应急管理工作面临严峻挑战的一年，在疫情因素影响下企业安全生产的不确定性，在极端气候背景下各类自然灾害多发重发态势，做好新时代永安特色应急管理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局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三明市和永安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实施“安全应急效能提升年”行动，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努力降低自然灾害损失，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 一、健全安全工作机制

**1. 健全应急快速落实制度。**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强化“四项制度、五项措施”，认真落实各级领导工作要求，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指示精神，形成“一道批示一套台账”制度。强化态势研判应对，对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规律及时复盘，严防事故重复发生。做好五一、国庆等特定时期及寒潮等特殊气候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力争重要节点不发生事故。（各科室按分工负责）

**2. 夯实安全生产责任基础。**时刻拧紧层层跟进责任链条，制定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压紧

压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持续落实2023年安全生产考核工作，深入推进乡镇（街道）、村（居）安全生产网格督导员制度，构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安全生产协调科牵头，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分工负责**）

**3. 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持续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常态化行业部门开展重点领域风险辨识管控，落实“半年一滚动、每月除隐患”工作机制，全面辨识管控重点风险。推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执法监管机制+信息化监管平台”全链条管理模式，突出健全小微企业生产安全“微标准”制度。持续坚持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学习班“一季一警示”制度、推广企业安全生产承诺、安全生产“平安早会”等制度。（**各科室按分工负责**）

## **二、突出事前监督管理**

**4. 持续开展隐患排查整治。**紧扣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15条重要举措，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并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扎实开展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强化城镇燃气安全、电气焊安全、工程非法转包分包等专项整治行动，严防事故发生。健全完善重大工程项目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制度、部门联审联查机制，严把危化品、矿山、烟花爆竹等监管领域安全审批，从源头上把好安全准入关。（**安全生产协调科牵头，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分工负责**）

**5. 精准开展指导服务。**规范化标准化精准指导检查，继续组织

四个指导服务组对各乡镇（街道）、园区进行指导服务。每季度原则上不少于3天在所包片区开展指导服务，坚持以安全责任压力传导为重点，以隐患动态清零为关键点，切实做到精准指导、精准服务。

**（安全生产协调科牵头，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按分工负责）**

**6. 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严格重大危险源常态化风险管控和高危细分领域“2+X”风险管控，梳理重点任务，对潜在安全风险进行重点排查。严格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准入，全面推进危化企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开展“回头看”督导检查，高危细分领域精准治理，加强重大危险源企业监管，加大隐患整改的力度。开展化工医药安全生产管理能力提升，督促北部化工集中区安全风险评估达标，持续做好化工园区整治提升工作。持续开展烟花爆竹打非治违活动，加强宣传教育，严格行政审批，加强重点监管。结合我市实际，认真做好柴油安全许可有关工作。持续做好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持续抓好安全生产分管人员、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班组长等三类人员的培训工作。**（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负责）**

**7. 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开展非煤矿山3+N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工作，推进矿山标准化建设，开展入井人数超过20人的重点地下非煤矿山、边坡高度100米以上露天非煤矿山及排土场安全整治。聚焦非煤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重大风险管控、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等重点工作落实。严格把控设计评审及竣工验收关，组织专家严格审核初步设计审查和监督竣工验收过程及结果，强化防

范中毒窒息、火灾、透水、爆炸、冒顶坍塌等五类事故措施和能力。及时淘汰落后设备工艺，推动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建设，因时制宜积极推动矿山智能化建设。（**矿山安全监管和地质灾害救援科负责**）

**8. 强化工贸企业安全监管。**持续开展涉氨制冷、粉尘防爆和有限空间作业“三项治理”整治和回头看，推进工贸行业标准化建设，积极开展专家指导服务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组织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提升工贸企业较大危险因素辨识管控防范事故能力，提高企业自查自改的能力，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督促各建设项目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要求，依法办理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手续，将风险控制在建成投产前。（**安全生产基础科负责**）

**9. 夯实防汛抗旱基础。**扎实细致做好防汛抗旱工作，县级防汛演练不少于1次，指导各单位落实抢险救援力量，排查安全度汛隐患，督促落实防汛抗旱物资，跟踪督促各有关部门及时修订应急抢险等方案，完善村级预警设备，健全工作责任体系、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增强先期处置能力、提升应急保障水平、提高防灾抗灾韧性等五个方面工作。优化建设目标和内容，突出“十个有”建设内容，推动落实乡、村两级防汛能力标准化建设工作。全力防御洪涝台风干旱灾害，强化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强化监测预警和会商研判，强化汛期应对和重点防范，强化防旱抗旱和供水保障，强化救援救灾和灾后处置。（**防汛抗旱科负责**）

**10. 强化森林防灭火工作。**强化“联”的功能，巩固提升县、

乡、村森林防灭火指挥体系改革成果，进一步细化森防办领导分工，强化工作协作，推进“防”与“救”一体化建设。创新“防”的体系，强化源头管控措施手段和责任落实，完成森林防火区划，开展森林火险隐患排查治理行动，进一步规范野外用火管理。提升“打”的本领，推进各单位完成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和处置办法修订，强化森林消防队伍建设，指导开展森林防灭火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落实“值”的职责，做好365天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森林火灾监测热点2小时核查率达到90%。在重要节日、重大活动和高森林火险期等紧要时期，建立扁平化督导制度，提高督导覆盖面和工作效率。（火灾防治管理科负责）

**11. 严格安全监管执法。**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三明市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决策部署，持续推动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加大非事故预防性处罚和事故前严重违法行为刑事责任追究力度。深入分析、研判全市生产安全事故情况，加强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制订2023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加大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爲曝光力度。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严格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加强应急管理统计工作，强化生产安全事故和行政执法统计联网直报。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不断提升我局法治政府建设整体水平。（执法大队、办公室牵头，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分工负责）

**12. 广泛开展宣传教育。**积极推进开展应急管理业务理论教育培训，深入学习《宪法》《突发事件应对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

法规和业务知识。加强对微信公众号等阵地建设和管理，大力宣传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重点工作和正面典型，提高舆情应对能力。推进案例警示宣传、“平安早会”“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等活动，推动应急管理科普宣教进教材和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进家庭、进公共场所“五进”等活动，继续协同市总工会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协同团市委开展“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办公室牵头，相关科室分工负责**）

### **三、夯实基层应急基础**

**13. 推进自然灾害防治。**善用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结果，优化物资储备品种和布局。组织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以及其他各类防灾减灾救灾宣传培训。落实2022年冬令至2023年春荒期间冬春救助，按要求督促将救灾金和救灾物资下拨；配合人保财险公司做好2023年农房保险投保和出险理赔工作。严格救灾资金管理，确保救灾资金专款专用和使用规范、透明、安全、有效。（**风险预警减灾科牵头，相关科室分工负责**）

**14. 提升灾害救助能力。**推进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完善台风、短时强降雨等灾害预警“叫应”机制，提升自然灾害预警时效。加强自然灾害管理全过程的综合协调，健全和完善灾情管理体系，及时、准确、客观、全面报送自然灾害情况，坚决整治“有灾不报”“大灾小报”现象。加强自然灾害避灾点建设管理工作，强化自然灾害避灾点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确保灾害来临时能迅速启用。组织编制县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市发

改(市粮储)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风险预警减灾科牵头,相关科室分工负责)

**15. 完善防震减灾基础。**进一步完善《永安市地震应急预案》,继续抓好关键时段开展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普及工作,适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活动,提高民众应对突发地震的能力。跟踪做好181处地震预警信息专用接收终端和地震应急避难场所的使用和管理工作,协调做好防震项目建设。(防震减灾中心负责)

**16. 健全应急救援体系。**全面推进总体应急预案、专项预案、部门预案编修工作,建强74支应急救援队伍,配足配齐应急救援物资。推动建立应急演练制度,组织开展2场以上应急救援实战演练,组织开展1场部门应急预案桌面推演,提高灾害事故应急处置能力。为适应“全灾种、大应急”工作要求,推进全市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建设,健全完善多元化联合作战的应急救援指挥机制,理顺事故救援、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地质灾害救援等指挥机制,推进建设统一指挥、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优化响应流程,健全会商研判机制,建立健全应对重大灾害现场指挥部协调保障工作机制。(应急指挥中心牵头,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分工负责)

#### 四、强化应急能力提升

**17. 完成为民办实事项目。**按照2023年度“五个一百”公共安全保障提升项目建设要求,督促配合小陶镇序时完成建设工作,增强群众安全意识、掌握安全知识、提高安全技能。围绕2023年永安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工作,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效能提升建



设，序时推进工作完成。（**办公室牵头，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分工负责**）

**18. 完善指挥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市应急指挥中心建设，不断完善应对同期多灾种多事件的值班值守、预测预警、信息处置、会商研判、指挥调度和值班备勤等系统，实现全市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安全生产等统一协调高效的应急指挥综合平台。健全完善局值班值守工作制度，开展全市应急指挥能力建设培训，提高信息报送时效和质量。（**应急指挥中心负责**）

**19. 优化服务中心工作。**持续推进科技强化，推进高危行业领域“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行动，实施安全技能提升计划。督促完善化工园区建设，细化工作清单，提升化工园本质安全，主动融入并高效服务全市“抓重大项目、促高质量发展”中心工作。加强推进对口帮扶、沪永合作，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强化永安应急产业发展。（**各科室按分工负责**）

## **五、提振应急队伍担当**

**20. 提升政治能力。**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持续深化“应急有我、燕安无忧”党建品牌创建，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责任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重点纠治“微腐败”、违规接受宴请、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等“四风”问题，严格公文审核，强化精文减会，紧盯搞作秀式调研、旅游式调研、蜻

蜻蜓点水式调研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紧盯监管执法、事故调查、行政审批、资金管理、项目建设、干部人事等重点领域，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巩固发展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党建办、办公室**牵头，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分工负责）

**21. 增强应急本领。**始终坚持党建引领，全面发扬斗争精神，按照大安全、大应急、大救援理念，持续开展“干部讲堂”及应急管理业务培训和基层一线执法人员培训，不断丰富专业知识，提升干部队伍专业能力。优化干部队伍结构，不断提升综合履职能力、应急处突能力、破难攻坚能力和协同作战能力，锻造一支敢于拼搏、勇于奉献、忠诚干净的应急管理铁军。（**党建办、办公室**牵头，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分工负责）

**22. 抓好日常工作。**根据责任分工，深化行政审批改革，加强行政服务窗口管理，提高服务效率，方便民众办事。履行挂钩扶贫工作职责，推动与太平社区共建工作，落实各项帮扶政策措施。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实行绩效管理季度调度机制，落实绩效管理目标任务。落实信访工作制度，及时办理、反馈信访事项，加强国家安全、综治、精神文明、效能、政务信息和机要保密、档案管理工作，加强机关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办公室**牵头，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分工负责）